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榕财资环（指）〔2025〕50号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第二批）的通知

有关县（市）区财政局、生态环境局：

根据《福州市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实施方案》结合 2024 年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结果，经市政府审定，现下达 2025 年第二批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3199 万元（分配方案详见附件 1）。此系一次性补助，款列“2110302 水体”科目。请你们加强资金管理，并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2025 年第二批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分配表
2.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11 月 12 日

局内分送：预算处。

福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14 日印发

2025 年第二批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区	总下达资金	第一批（榕财资环（指）〔2024〕73 号） 已下达资金	本次下达资金
永泰县	1634.4	323	1311.4
罗源县	555.2	323	232.2
连江县	455.1	255	200.1
闽清县	1451.2	424	1027.2
晋安区	416.2	221	195.2
闽侯县	487.9	255	232.9
合计	5000	1801	3199

附件 2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绩效目标表
(汇总)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单位) 名称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补助区域	晋安区、闽侯县、闽清县、永泰县、罗源县、连江县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促进流域上游地区可持续发展和全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偿县(市)区数量(个)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覆盖情况	6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按时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 已按时完成项目数 ÷ 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数 × 100%	≥9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万元)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投入情况	≤5000
		质量指标	闽江主要流域(福州段)国省控断面 I ~ III 类水质比例(%)	反映闽江主要流域(福州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 闽江主要流域(福州段) I ~ III 类水质的国省控断面数量 ÷ 闽江主要流域(福州段)国省控断面数量 × 100%	100
			敖江主要流域(福州段)国省控断面 I ~ III 类水质比例(%)	反映敖江主要流域(福州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 敖江主要流域(福州段) I ~ III 类水质的国省控断面数量 ÷ 敖江主要流域(福州段)国省控断面数量 ×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量(万人)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受益群众数量	≥327.5
		生态效益指标	市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县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反映福州市群众对水污染防治的满意程度	≥90%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绩效目标表

(晋安)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单位) 名称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补助区域	晋安区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16.2		
	其中：财政拨款		416.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促进流域上游地区可持续发展和全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按时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已按时完成项目数÷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数×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万元）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投入情况	≤416.2
		质量指标	闽江主要流域（晋安段）省控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	反映闽江主要流域（晋安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闽江主要流域（晋安段）Ⅰ～Ⅲ类水质的省控断面数量÷闽江主要流域（晋安段）省控断面数量×100%	100
			敖江主要流域（晋安段）省控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	反映敖江主要流域（晋安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敖江主要流域（晋安段）Ⅰ～Ⅲ类水质的省控断面数量÷敖江主要流域（晋安段）省控断面数量×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量（万人）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受益群众数量	≥79.8
		生态效益指标	市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反映晋安区群众对水污染防治的满意程度	≥90%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绩效目标表

(闽侯)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单位) 名称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补助区域	闽侯县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87.9		
	其中：财政拨款		487.9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促进流域上游地区可持续发展和全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按时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已按时完成项目数÷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数×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万元）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投入情况	≤487.9
		质量指标	闽江主要流域（闽侯段）国控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	反映闽江主要流域（闽侯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闽江主要流域（闽侯段）Ⅰ～Ⅲ类水质的国控断面数量÷闽江主要流域（闽侯段）国控断面数量×100%	100
			敖江主要流域（闽侯段）省控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	反映敖江主要流域（闽侯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敖江主要流域（闽侯段）Ⅰ～Ⅲ类水质的省控断面数量÷敖江主要流域（闽侯段）省控断面数量×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量（万人）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受益群众数量
	生态效益指标		市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县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反映闽侯县群众对水污染防治的满意程度	≥90%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绩效目标表

(闽清)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单位) 名称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补助区域	闽清县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451.2			
	其中：财政拨款	1451.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促进流域上游地区可持续发展和全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按时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已按时完成项目数 ÷ 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数 ×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 (万元)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投入情况	≤1451.2
		质量指标	闽江主要流域 (闽清段) 国省控断面 I ~ III 类水质比例 (%)	反映闽江主要流域 (闽清段) 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闽江主要流域 (闽清段) I ~ III 类水质的国省控断面数量 ÷ 闽江主要流域 (闽清段) 国省控断面数量 × 100%	100
			敖江主要流域 (闽清段) 省控断面 I ~ III 类水质比例 (%)	反映敖江主要流域 (闽清段) 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敖江主要流域 (闽清段) I ~ III 类水质的省控断面数量 ÷ 敖江主要流域 (闽清段) 省控断面数量 ×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量 (万人)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受益群众数量	≥26.1
		生态效益指标	县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反映闽清县群众对水污染防治的满意程度	≥90%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绩效目标表

(永泰)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单位) 名称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补助区域	永泰县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634.4		
	其中：财政拨款		1634.4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促进流域上游地区可持续发展和全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按时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已按时完成项目数÷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数×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万元）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投入情况	≤1634.4
		质量指标	闽江主要流域（永泰段）国省控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	反映闽江主要流域（永泰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闽江主要流域（永泰段）Ⅰ～Ⅲ类水质的国省控断面数量÷闽江主要流域（永泰段）国省控断面数量×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量（万人）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受益群众数量	≥28.6
		生态效益指标	县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反映永泰县群众对水污染防治的满意程度	≥90%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绩效目标表
(罗源)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单位) 名称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补助区域	罗源县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555.2		
	其中：财政拨款		555.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促进流域上游地区可持续发展和全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按时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已按时完成项目数÷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数×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万元）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投入情况	≤555.2
		质量指标	敖江主要流域（罗源段）省控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	反映敖江主要流域（罗源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敖江主要流域（罗源段）Ⅰ～Ⅲ类水质的省控断面数量÷敖江主要流域（罗源段）省控断面数量×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量（万人）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受益群众数量	≥26.0
		生态效益指标	市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县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反映罗源县群众对水污染防治的满意程度	≥90%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绩效目标表
(连江)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单位) 名称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补助区域	连江县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55.1		
	其中：财政拨款			455.1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促进流域上游地区可持续发展和全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按时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已按时完成项目数÷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支持项目数×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万元）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投入情况	≤455.1	
		质量指标	闽江主要流域（连江段）国控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	反映闽江主要流域（连江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闽江主要流域（连江段）Ⅰ～Ⅲ类水质的国控断面数量÷闽江主要流域（连江段）国控断面数量×100%	100	
			敖江主要流域（连江段）国省控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	反映敖江主要流域（连江段）水质优良程度。 计算公式：敖江主要流域（连江段）Ⅰ～Ⅲ类水质的国省控断面数量÷敖江主要流域（连江段）国省控断面数量×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量（万人）	反映市级环保生态流域补偿资金的受益群众数量	≥64.6
			生态效益指标	市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县级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反映连江县群众对水污染防治的满意程度	≥90%	